**转发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“我的中国梦”—“立志•修身•博学•报国”主题教育系列活动的通知》**

各专业学院：

现将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“我的中国梦”—“立志·修身·博学·报国”主题教育系列活动的通知》（粤教思函〔2016〕4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通知要求积极开展各项主题教育系列活动。

各专业学院对于每一类主题系列活动参赛作品限报一项,于9月30日前提交；以上材料电子版统一发送电子邮箱：[381337466@qq.com](mailto:381337466@qq.com)，纸质版（需加盖专业学院公章）交至学生工作处学生教育管理中心，由学生工作处聘请专家评选，遴选优秀作品统一上报。

联系人：余老师，联系电话：3322516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“我的中国梦”—“立志·修身·博学·报国”主题教育系列活动的通知

学生工作处

2016年6月14日